

教育部高中課程美術學科中心 108 年度

美術學科課程地圖研議與推廣工作坊(北區) 實施計畫

壹、計畫依據

- 一、教育部普通型課程推動工作圈 107 年 12 月 22 日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推動工作圈及學科中心 108-110 年度工作計畫核定會議會議紀錄決議。
- 二、教育部高中美術學科中心 107 年 5 月 29 日第 3 次研究暨種子教師擴大會議決議。
- 三、教育部高中美術學科中心 107 年 11 月 2 日第 2 次研究暨種子教師擴大會議決議。

貳、計畫目的

- 一、學科課程知識有其組織性，為符應十二年國教課綱理念與學分時數等學校情境限制，美術學科課程地圖探討有其必要。透過視覺化之策略，美術學科課程地圖除應符合學科關鍵內涵與層級概念外，應配合學校真實開課情境，以達成美術課程之學習表現目標，提升美術教學品質。
- 二、美術學科之充實與運用，可透過各校美術科或藝術領域教師參酌教師專長、學生需求與學校課務情境，適時調整相關架構，務使課程地圖功能得以充分發揮。

參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- 二、主辦單位：美術學科中心承辦學校—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

肆、課程地圖內涵與推廣工作坊

一、課程地圖內涵

課程地圖(curriculum map)是一種圖像組織,也是實用的課程視覺化工具,心智圖、網狀圖與概念圖皆可為課程地圖形式。在圖中勾勒重要的觀點和資訊,不僅有助於知識的組織與統整,也關照到教學脈絡、學習發展與評量間的系統性,可作為教師改進教學及發展課程的動態機制。課程地圖可依照課程目標與課程內容的融貫連結,建構出具有系統性、層次性、完整性的學習進程,包括:學校的整體課程架構圖、各年級、各類組、各領域、各學科的課程圖表等。可以是課程關係概覽圖或透過行事曆式的課程計畫,標示學習的內容(概念與能力)、過程及評量方式等,可以被應用作為溝通、計畫及師資訓練的工具。

二、課程地圖推廣工作坊內容

1. 參加對象：本研習為高中美術課綱重要內容研習，本次場次為北區，請依下表全國分區縣市高中職美術科教師(含綜合高中學術學程、技術型高中(高職)美術科教師)，各校至少指派1名美術教師參加並准予公(差)假課務排代，其餘地區請視情況自由報名參加。
2. 各區域包含縣市分區表：

北區	南區
基隆市、臺北市、新北市、桃園市、宜蘭縣、花蓮縣、金門縣、連江縣、新竹縣市、苗栗縣	臺中市、彰化縣、南投縣、雲林縣、嘉義縣市、臺南市、高雄市、屏東縣市、澎湖縣市、臺東縣市

3. 時間：108年3月26日(二) 上午9:00-16:30
4. 研習地點：國立清華大學_南大校區_藝術與設計學系(新竹市東區南大路521號)
5. 報到時間/地點：上午8:30-8:50，藝術與設計學系2樓 8201視聽教室
6. 研習課程表

課程時間	課程內容	講師/負責人員
08:30~08:50	報到	美術學科中心工作人員
08:50~09:00	始業式	美術學科中心主任/ 莊智鈞校長
09:00~10:30	以藝術領域課綱為本的美術學科 課程地圖探討	美術學科中心 執行秘書/ 陳育祥老師
10:30~12:00	學校課程地圖案例 探討與實作工作坊	國立竹東高中/張澤平老師 國立基隆女中/林宏維老師
12:00~13:00	午餐	美術學科中心人員
13:00~13:40	學校課程地圖工作坊交流與分享	國立竹東高中/張澤平老師 國立基隆女中/林宏維老師
14:00~16:30	新竹藝文在地走讀-敬業院	新竹市前市長/蔡仁堅先生
16:30	賦歸	美術學科中心工作人員

7. 研習教材：由講師提供資料，學科中心彙整編排印製研習手冊。
8. 報名方式：請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<http://inservice.edu.tw>報名
 - (1)首頁右方【依學校研習進入資訊網】下方【普通高級中學課程學科中心】，進入後點選【美術】，即可找到美術學科中心所辦理之研習。
 - (2)點選上方選單【研習進階搜尋】，務必勾選【研習名稱/代碼】後，輸入[美術學科課程地圖推廣工作坊]字樣或研習代碼：【2589669】，按下方搜尋即可找到研習報名頁面。
9. 報名人數：50人為限，因研習場地容納人數有限，額滿恕不再提供報名。
10. 報名截止：即日起至3月20日(三)。
11. 研習時數：研習全程參與核發研習時數6小時，請與會老師務必完成簽到簽退流程，俾利核發研習時數。

伍、預期成效

- 一、預計透過工作坊活動，與參與教師討論不同學校課程組織架構，延伸出美術課程組織意義性，促進課程視覺化與組織之策略。
- 二、美術學科課程地圖可符合學科關鍵內涵與層級概念外，更配合學校真實開課情境，以達成美術課程之學習表現目標，提升美術教學品質。

陸、注意事項

- 一、基於探討學科課程地圖規劃，請與會藝術教師先行攜帶個人學期藝術課程教學進度表，可在工作坊中加以互動討論。
- 二、提供午餐，請教師自備茶杯、環保筷，會場僅提供茶包、咖啡包、開水等，將不提供紙杯。
- 三、已報名研習之教師，請務必準時參加，如當天無法出席或晚到者，請提前告知主辦單位，未能於研習當日上午 8:50 前完成報到手續者，恕不提供中午便當。
- 四、參加人員請以公差假登記，差旅費由現職服務學校支付；美術學科中心研究及種子教師之交通費由美術學科中心支應。。
- 五、參加研習教師請自行訂購車票、機票與選擇住宿場所。
- 六、本次研習無安排接駁車，請參與之教師自行前往研習地點。
- 七、為避免場地學校停車位不足，本次研習不提供免費停車，建議共乘或利用大眾運輸工具前往。
- 八、承辦單位保留修改、變更研習內容細節之權利，且不另行通知。

柒、交通資訊

一、地點：國立清華大學_南大校區_藝術與設計學系

1. 地址：新竹市東區南大路521號

2. 交通方式：



